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21年3月11日

(香港股份代號：5)

HSBC Holdings plc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及下設委員會成員變動

隨附之公告現正於 HSBC Holdings plc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上市之證券交易所發布。

代表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集團公司秘書長及管治總監
戴愛蘭

於本公告發表之日，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杜嘉祺*、祈耀年、史美倫†、卡斯特†、傅偉思†、古肇華†、利蘊蓮†、麥浩智†、苗凱婷†、梅愛苓†、聶德偉†、邵偉信、戴國良†及梅爾莫†。

* 集團非執行主席

†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3月11日

HSBC Holdings plc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及下設委員會成員變動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布，委任現年 51 歲的段小纓為獨立非執行董事，2021 年 9 月 1 日起生效。段小纓亦將獲委任為集團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段小纓乃備受推崇及經驗豐富的商界領袖，可於亞洲及國際業務上為董事會帶來重要的領導經驗及商業觸覺。此前，段小纓為美國通用電氣公司高級副總裁及該公司國際業務總裁兼首席執行官，負責推動該公司在中國、亞太區、印度、中東、非洲及拉丁美洲的業務增長。她現時擔任安盛及賽諾菲（Sanofi）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委任分別自 2018 年及 2020 年起生效。

滙豐集團主席杜嘉祺於評論有關委任時表示：

「段小纓是非凡的優秀人選。我非常高興並熱切歡迎她加入董事會。香港及中國內地乃滙豐最重要策略意義的兩大市場，段小纓於兩地業務知識廣博、經驗深厚，定將進一步加強對董事會事務的討論及監察。」

董事已確定段小纓為獨立人士。董事於作出此項確定時，認為並無任何可能影響段小纓判斷的其他關係或情況，倘可能出現此種關係或情況，其影響均不屬重大。

本公司進一步宣布，卡斯特及苗凱婷不擬於 2021 年 5 月 28 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尋求重選連任。卡斯特及苗凱婷將於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正式退任董事。

苗凱婷退任董事，意味她亦將卸任集團美國附屬公司北美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主席一職，並將主席職務交予傅偉思。

集團主席杜嘉祺表示：「我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卡斯特及苗凱婷對董事會及下設委員會的竭誠投入及寶貴貢獻。卡斯特於金融業經驗豐富，為董事會及集團薪酬委員會帶來卓越指導及建議。苗凱婷則具備出眾的高級領導及銀行業務經驗，讓她在擔任集團美國附屬公司主席時發揮重大貢獻，並為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帶來獨到見解。」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 13.51(2)條，本公司確認有關卡斯特及苗凱婷退任董事一事，概無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關注。

就《2006 年公司法》第 430(2B)條而言，每名董事將有權按比例收取 2021 年 5 月份的非執行董事袍金，但無權收取任何離職補償。

代表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集團公司秘書長及管治總監

戴愛蘭

媒介查詢：

Heidi Ashley

+44 (0) 20 7992 2045

heidi.ashley@hsbc.com

補充資料：

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段小纓將不會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按照股東於 2019 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的董事薪酬政策，她將獲得袍金總額每年 200,000 英鎊，其中包括：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報酬 127,000 英鎊、擔任集團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報酬 40,000 英鎊，以及擔任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的報酬 33,000 英鎊。

委任段小纓為本公司董事一事，須於 2022 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經股東選舉通過，其後並須每年重選連任。她的初步任期為三年，唯須通過選舉方能作實，如獲重選，將可續任至 2025 年股東周年大會為止。

2018 年 4 月 25 日，安盛委任段小纓為獨立董事，任期於 2022 年股東大會上屆滿。

2020 年 4 月 28 日，賽諾菲委任段小纓為獨立董事，任期於 2024 年股東大會上屆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段小纓過去五年並無於倫敦、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段小纓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有關段小纓的任命，並無任何須依照英國金融業操守監管局上市規則第 9.6.13(2)至(6)條予以披露的事項。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須依照香港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予以披露的其他資料。

編輯垂注：

1. 段小纓的專業資格

威斯康辛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及上海外國語大學理學、經濟學及國際商務學士。

2. 於本公告發表之日，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包括：

杜嘉祺*、祈耀年、史美倫†、卡斯特†、傅偉思†、古肇華†、利蘊蓮†、麥浩智†、苗凱婷†、梅愛苓†、聶德偉†、邵偉信、戴國良†及梅爾莫†。

* 集團非執行主席

† 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滙豐集團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是滙豐的母公司，總部設於倫敦。集團在歐洲、亞洲、北美洲、拉丁美洲，以及中東和北非 64 個國家及地區設有辦事處，為全球客戶服務。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集團資產達 29,840 億美元，是全球規模最大的銀行和金融服務機構之一。

全文完